

《馬太福音》第二十三章第 1-22 節

講員：于宏潔

《馬太福音》第二十三章分為三段。第一段從第一節到十二節，講到主耶穌對門徒和眾人的警戒，叫他們不要效法文士和法利賽人的虛假。第二段從第十三節一直到三十六節，是主耶穌對法利賽人的責備，述說法利賽人的七禍，如果加上第十五節的小字就是八禍。這是遙遙對應主耶穌剛出來傳道時，在登山寶訓裏講的八禍。主在地上的職事快結束時，提到文士法利賽人的八禍，這對我們來說是刻骨銘心的教導。第三段從第三十七到三十九節，主為耶路撒冷憂傷、歎息。

今天我們讀《馬太福音》第二十三章前半，即第一節到二十二節。相關的經文在《馬可福音》第十二章第三十八到四十節，《路加福音》第十一章第三十七到五十四節，及《路加福音》第二十章第四十五到四十七節。它們都提到類似的經文和教導。

第一段主對門徒與眾人的警戒（太 23:1-12）

1. 法利賽人的三個嚴重問題

主耶穌在這裏勸導門徒和眾人，千萬不要效法文士和法利賽人的行事為人。主提到他們在人生的態度和表現上有三個很嚴重的問題。

第一個問題，他們能說不能行。第四節說，他們把難擔的重擔捆起來。換句話說，不只一點點，是把很多的擔子捆在一起，擱在別人的肩上，而自己卻連一根指頭也不肯動。所以，主說他們是能說不能行；只會要求別人，卻不要求自己。

第二個問題，他們一切所做的都要叫人看見。換句話說，這些人非常會做表面工夫。他們配帶的經文做得特別寬，衣裳的縵子做得特別長，都是為了叫人看見他們有敬虔的外表。今天在以色列地，特別在哭牆附近，我們仍然可以看得到這樣的人。他們將經文做成帶子或是一個小盒子，綁在手上，甚至將經文放在一個小黑盒子裏，綁在額頭上，表示他們是非常敬虔的一班人，注重神的律法和神的話。這是一班做表面功夫的人。

第三個問題，他們喜歡得著人的尊崇和稱讚。主耶穌從很多方面來講這點。例如：主說他們喜歡宴席上的首位，喜歡會堂裏的高位。宴席說到在世上的生活，他們喜歡在那裏坐首位。會堂是宗教的中心，他們喜歡在那裏坐高位。他們走在馬路上、街市上時喜歡別人向他們問安。他們喜歡被人稱為夫子、師尊，稱為父。主責備他們，也教導門徒們不可效法他們。

主耶穌在這段聖經的開頭講到，文士和法利賽人坐在摩西的位置上。今天在猶太人的會堂裏也都仍然有一個特別的椅子。聽說有的還是用石頭雕刻出來的，特別讓律法師、文士和法利賽人坐在上面，傳遞摩西的律法，並教導人。所以，主告訴門徒和眾人說，文士和法利賽人所教導的，你們要謹守遵行，但他們的行為千萬不要效法。這時新約還沒有成就，所以還有律法的要求。主耶穌還是要他們遵行律法和舊約的禮儀，但這並不代表我們今天新約的子民還需要殺牛、殺羊，行一些外面的宗教儀式。主耶穌講這些話的時候，祂還沒有上十字架。所以，祂叫門徒和眾人遵守文士和法利賽人所教導的摩西律法，但是千萬不要效法他們的行為。

2. 法利賽人給我們的警惕和主耶穌給我們的榜樣

能說不能行。其實很多時候我們也很容易犯這個問題。我們不要只是把這些經文讀在法利賽人和文士的身上，我們也應該常常用它們來提醒自己。很多時候，特別是傳道人，或在教會當出口的，還有在家裏喜歡教訓孩子的，我們要很小心，因為我們自己常常能說不能行。我們聽道聽了很多，卻不行道；我們沒有活化 (actualize) 神的道。**神非常在乎道成肉身，所以我常常說：道成肉身是神最喜愛的，是仇敵最怕的，也是我們在世人中間最能給別人帶來祝福的。**道成肉身的本質就是“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”。我們不是只講一些道理，而是要活出基督來；我們不只活著像耶穌，我們活著就是耶穌。這是一個很大的挑戰。

做事喜歡叫人看見。這也是我們要很小心的，當然我們也不要走偏了。的確是有一些人走過了頭。以前，我們鼓勵弟兄姊妹在教會要加入服事，在聚會裏要學習開口讚美、禱告。他們不曉得是什麼心態，也可能是有人給了他們錯誤的觀念，他們覺得服事是從心裏做、是隱藏的、不應該是看得見的。這是弄錯了，因為做在別人的面前並不一定代表就是要做給人看。**主所在乎的是人的動機，人內心的實情。**如果我們每一個人都怕別人看到的話，那麼教會裏擊餅聚會沒有人禱告、唱詩了，沒有人帶詩了，更沒有人敢在神家當領袖 (leader) 了。在神家所有的服事都是生命的服事，都是見證、榜樣，也都是責任；所以在神家當領袖，或是在神家被冠上所謂的名份，其實是比在世界上當領袖不知道辛苦多少倍，因為在他們的背後，就是責任，就是見證和榜樣。這是件非常不容易的事。

我們千萬不要讀了聖經以後就誤以為在教會裏喜歡開口的、喜歡唱詩、禱告的、喜歡服事的，都是在做表面工作，千萬不要有這樣錯誤的領會。另一方面，我們在服事的時候，要嚴格對付自己的動機：**我是否在乎人的掌聲？是否在乎別人看得見？還是我只在乎討神的喜悅？**所以，我們的服事，若沒有人注意到，沒有人誇獎，沒有人在眾人面前表達謝意，我們心裏也不要受到傷害，因為知道我們所做的一切都是為了主。有時候我在教會看到一些人默默無聲地在後院掃樹葉，或下雨天在外面倒垃圾。沒有人注意到他們，可是他們就是那麼安安靜靜地在那裏做，我覺得這樣的服事真是太美了。還有很多人在私下幫忙服事一些有需要的人，或是去看望福音朋友，他們沒有在教會裏張揚。這些都是很美的服事，也是我們該有的態度。

喜歡人的尊崇和讚稱。法利賽人在宴席裏要居首位，在會堂裏要居高位，在街市上要別人向他們問安，要得到拉比、師尊或是為父的稱呼，這些都是主不喜歡的。主提醒我們，「你們中間誰為大，誰就要作你們的用人。凡自高的必降為卑，自卑的必升為高。」(太 23:11-12) 主耶穌自己給我們立了最好的榜樣：「祂...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，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。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，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。」(腓 2:6-9) 這是主耶穌親自立下的一個非常好的榜樣。

很稀奇又令人感動的是，當主耶穌在講這些話，在勸導門徒們不要效法文士和法利賽人的時候，大約在同樣的時間裏，祂自己也在門徒的面前立下了洗腳的榜樣。這印證了主不僅教導門徒們不要驕傲，不要作表面功夫，不要只是定罪要求別人自己卻不肯做，不要爭取高位叫人尊崇他，祂更以行動活出祂所教導的。祂是那樣地謙卑，祂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。《約翰福音》第十三章說，在晚餐的時候 主脫去衣服，束上帶子，拿了水為每一個門徒洗腳。這是很美的圖畫與見證。

第二段主對法利賽人的責備 - 八禍中的前四禍 (太 23:13-22)

接下來這段講到法利賽人的八個禍。我們先提前面四個。

第一個禍，他們把天國的門關了。主說：「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，因為你們正當人前把天國的門關了。」(13 節) 《路加福音》是說他們把知識的鑰匙 (**the key of knowledge**) 給奪去了，讓人不能夠對 神、對真理、對救恩有準確的認識。他們只用律法、禮儀、教條，甚至連人也是那樣虛假。他們給人的教導是不能讓人真正得救的，所以主耶穌在這裏說，他們把天國的門關了，自己不進去，正要進去的人，也不容他們進去。這是講到他們絆倒人，讓人不能夠信主。

第二個禍，他們吞佔寡婦的家產 (小字)。寡婦失去了丈夫已經是一件很痛苦的事，再加上生活沒有著落。不像很多現代的婦女都有謀生的能力，在那個時代的婦女，很多只是家庭主婦，沒有一技之長，也沒有受過太多的教育。這些文士法利賽人就乘人之危，欺負弱小。他們奪去寡婦的產業，卻又假裝敬虔，作很長的禱告。這種人真是讓人心裏憤憤不平，是一班完全沒有良心的人。當時沒有人敢說他們，但是主耶穌卻嚴厲地責備他們，說他們假意作很長的禱告讓人看，私底下卻侵奪寡婦的家業。這裏說到「卻假意作很長的禱告」，請注意“假意”這兩個字。不要把所有很長的禱告都當成是虛假的，我們讀經一定要平衡。雖然這好像是一個很基本的提醒，大家應該不會犯這樣的錯，可是稀奇的很，我們在各地，尤其在中國，總會有一些地方的弟兄姊妹就是要抓住一、兩個字，或一、兩個點，把它當作真理和標準去衡量別人、定罪別人。

在《馬太福音》第六章裏，主耶穌論施捨時說，左手做的不要讓右手知道；論禱告時說，不要站在十字路口；論禁食時說，不要把臉弄得難看。主沒有任何意思叫我們不要施捨、不要禱告、不要禁食，祂只是說**不要故意**。施捨時如果被人看見，禱告時被人聽見，禁食時被人知道，都沒有關係，只要我們不是存心故意叫人看見。法利賽人故意，這是說到他們沒有屬靈的實際 (**reality**)。他們喜歡虛假，這是主所定罪的。在教會裏，你若聽到有人在這一點上彼此攻擊、定罪，這是對這段聖經一個非常膚淺或是錯誤的領會。我們讀聖經一定要平衡、要正確。

第三個禍，他們勾引人入教。他們走遍洋海、路地，為的是勾引一個人入教。我們是否注意到，他們其實很肯花功夫、花代價。為了讓人入教，他們肯走遍洋海路地。有一件稀奇的事就是，很多異端的信徒幾乎都比我們基督徒還要熱心、主動、積極。大陸的東方閃電信徒非常積極；摩門教、耶和華見證人會也都非常熱心、積極。他們陪人讀英文聖經，教人英文，兩個、兩個的出去敲門等。所以我們基督徒如果再不起來傳福音，真的是很虧欠主。因為壞的、錯誤的宗教，有人積極地去傳，而我們這些有真東西的人反而因忽略或是懶惰不去傳，要左鼓勵、右鼓勵才去做。我們真的很虧欠主。法利賽人花功夫引人入教，卻是誤人子弟，教壞他們，把錯誤的宗教給他們。他們因人不正，所以上樑不正下樑歪，所教出來的子弟比他們還要厲害，使他們都成為地獄之子。所以主說他們有禍了。

第四個禍，他們是瞎子領瞎子。換句話說，這些人並不認識真理，卻隨便解釋真理，甚至去教導別人錯誤的道理，使人對正確的事情、對真理有一個錯誤的領會而走在錯誤的路上。這些錯誤的教導特別把人從屬靈的實際轉到外表的事物；把人從 神的身上轉到人的身上。這是主特別責備他們的原因。例如他們說，如果人指著殿裏的金子起誓，那麼就應該謹守誓言；如果是指著殿起誓，那個誓言就算不了什麼。他們甚至說，人如果指著壇起誓，那誓言也算不了什麼，但是如果是指著壇上的禮物起誓，那誓言就該謹守。所以主責備他們是瞎眼的人，到底哪個才是大的呢？是禮物呢？還是叫禮物成聖的壇呢？主說，**正確地來說應該是，人若指著壇起誓，就是指著壇和壇上一切所有的起誓；人指著殿起誓，就是指著殿和那住在殿裏的**

起誓。住在殿裏的當然指著是神。所以，人若指著天起誓就是指著神的寶座，和那坐在上面的起誓。因此，並非指著金子起誓，它的重要性就大過殿；並非指著祭物起誓，它的重要性就大過壇。這是主在糾正他們。

法利賽人不知從哪裏得到了這種錯誤的觀念，並且照著這觀念去教導別人，讓人只注重表面的事物，卻忽略了屬靈的實際。其實主耶穌在《馬太福音》已經講得很清楚。《馬太福音》第五章第三十四節到三十七節說，人絕對不可以起誓，不可以指著自己的頭髮起誓，因為人不能夠使一根頭髮變黑變白；也不能指著耶路撒冷起誓，因為它是大君王的京城；也不能指著天起誓，因為天是神的座位；也不能指著地起誓，因為地是祂的腳凳。主說，你們的話是就說是，不是就說不是，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。真正的情形是，人不能再起誓了，尤其在新約的裏面。主要我們真實，是就說是，不是就說不是。我們來到殿裏，就是要從心裏把自己最好的獻給神。因此，**重要的是，我們的獻祭本身是否能夠歸耶和華為聖？是否能夠尊主為大？並非這些祭物的貴賤，或是祭物的本身能造成什麼不同。神是否悅納我們的奉獻才是重要的。**

法利賽人八禍中的前個四禍：一個是把天國的門關了，一個是吞佔寡婦的家產，一個是勾引人入教，使他們成為地獄之子，另外一個是瞎子領瞎子，給人錯誤的教訓。這些情形在當時的法利賽人中間非常嚴重的問題。我們今天雖然不至於這麼嚴重，但是我們也要在屬靈的實際上受到提醒。我們要很小心，不論是帶領人得救或其它，我們的教導都必須小心、純正、合乎真理。同樣地，我們也不要讓自己或自己的行為成為別人的絆腳石，讓別人在天國的門前，因著我們不好的見證，使門向他們關閉了，讓他們不能進來；或者，我們把人帶進來後，卻給他們一些錯誤的帶領。這些都是我們該有的提醒。我們求神幫助我們，讓我們這個人越來越能脫離虛假、表面、脫離能說不能行的情形，這些都是非常實在的提醒。我們小組的交通可以更生活化，讓彼此鼓勵，避免這些錯誤，能夠很實在地走在主的道路上。

討論問題

1. 「能說不能行」，也是我們很容易犯的問題。有哪些具體可行的方法，可以幫助我們聽了道，就去行道，並可積極活出「道成肉身」的生活與見證？
2. 人的掌聲、稱讚或批評，是否會影響你服事的熱忱？怎麼樣的服事，可以討神喜悅？
3. 主耶穌對法利賽人的責備 - 八禍中的前四禍分別是什麼？對你有哪些提醒或警戒？

禱告

主耶穌，我們謝謝祢！祢的話、祢的光，照在我們的深處都是為了要來醫治我們，糾正我們，和拯救我們。主啊，幫助我們，當我們在這裏讀法利賽人和文士的錯誤的時候，讓我們不覺得自己是第三者。願祢把一個受教、謙卑的靈賜給我們，讓祢的光照在我們的深處，救我們脫離所有我們可能有的同樣的錯誤，好讓我們真真實實地走在祢的面前，活在祢的喜悅中。主啊！求祢祝福各小組的聚會，與我們同在。禱告、感謝奉主耶穌的名，阿們！願神祝福你們！